

公司治理主管

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母公司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主管呂妙芝資深副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該主管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符合「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23 條所定之公司治理主管資格。

職權範圍

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包括下列內容：

-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2024 年規劃執行

1. 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包含規劃及擬訂議程、於法定時限內寄發開會通知單及提供會議所需資料，並於會後製作會議議事錄。
2. 提供董事持續進修之課程資訊並協助董事辦理持續進修事宜。
3. 彙整主管機關最新法規修訂，並依法修訂公司內規，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公司資訊。
5. 依法對公司之各項重大決議發佈公告及重大訊息。
6. 更新及揭露各項公司治理資訊，包含董事會等委員會之組成、各年度稽核計劃、公司組織及經營團隊、重要公司內規等。
7. 其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